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9

#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实际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9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4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6.2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535,908,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61,161,691.9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4,746,308.01 元。

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划到公司指定账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2】第 000020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204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 建设期 | 项目备案文号 |
|---|---|---|---|---|
| 1 | 大型高端装备关键部件生产及智能化加工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 16,173.00 | 2 年 | 通行审技备[2020]144 号 |
| 2 | 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密机械加工及组装项目 | 10,660.00 | 1.5 年 | 通行审技备[2020]153 号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13,000.00 | – | – |
| 合计 | | 39,833.00 | – | – |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建设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 建设期 | 项目备案文号 |
|---|---|---|---|---|
| 1 | 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7,641.63 | 2 年 | 通行审技备[2020]145 号 |
| 合计 | | 7,641.63 | – | – |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审批程序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本半年度产生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共计人民币 87.59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635.38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635.38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53,590.80 |
| 减：发行费用 | 6,116.17 |
| 募集资金净额 | 47,474.63 |
| 减：募集资金项目 | 17,635.38 |
| 其中：大型高端装备关键部件生产及智能化加工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 5,193.47 |
| 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密机械加工及组装项目 | 4,512.36 |
| 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907.05 |
| 补充流动资金 | 7,022.50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87.59 |
| 减：结构性存款 | 6,000.00 |
|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23,926.84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 序号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存放金额（万元） |
|---|---|---|---|---|
| 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崇川支行 | 513177579845 | 大型高端装备关键部件生产及智能化加工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 16,173.00 |
| 2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 50010188000246321 | 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密机械加工及组装项目 | 10,660.00 |
| 3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 513902064910902 | 补充流动资金 | 13,000.00 |
| 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 88010078801000001812 | 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7,641.63 |
| 合　计 | | | | 47,474.63 |

（二）募集资金在专户的存放情况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余额情况如下（含利息收入）：

| 序号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本期余额（万元） |
|---|---|---|---|---|
| 1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崇川支行 | 513177579845 | 大型高端装备关键部件生产及智能化加工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 11,016.44 |
| 2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 50010188000246321 | 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密机械加工及组装项目 | 6,169.23 |
| 3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 513902064910902 | 补充流动资金 | 2.20 |
| 4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 88010078801000001812 | 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6,738.97 |
| 合　计 | | | | 23,926.84 |

（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5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9,926.84 万元，其中使用 6,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理财存款，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未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详情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不存在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7,994,453.8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5 月进行置换。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外汇、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后续将定期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建设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从超募资金中使用人民币 7641.63 万元建设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907.05 万元。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9,926.84 万元，其中使用 6,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理财存款，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除适用于募投项目本身外，不存在用于其他使用情况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53,590.80 | | |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7,635.38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不适用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7,635.38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不适用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不适用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差额（%）（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大型高端装备关键部件生产及智能化加工技术升级项目 | 否 | 16,173 | 16,173 | 5,193.47 | 5,193.47 | 32.11% | 2024 年 04 月 30 日 | 0 | 不适用 | 否 |
| 海上风电关键部件精密机械加工及组装项目 | 否 | 10,660 | 10,660 | 4,512.36 | 4,512.36 | 42.33% | 2023 年 10 月 31 日 | 0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3,000 | 13,000 | 7,022.5 | 7,022.5 | 54.02% | | 0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39,833 | 39,833 | 16,728.32 | 16,728.32 | — | — | 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否 | 7,641.63 | 7,641.63 | 907.05 | 907.05 | 11.87% | 2024 年 04 月 30 日 | 0 | 不适用 | 否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7,641.63 | 7,641.63 | 907.05 | 907.05 | — | — | 0 | — | — |
| 合计 | — | 47,474.63 | 47,474.63 | 17,635.38 | 17,635.38 | — | — | 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目说明） | 无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建设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从超募资金中使用人民币 7641.63 万元建设中小型高端部件绿色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907.05 万元。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7,994,453.8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5 月进行置换。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外汇、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后续将定期进行募集资金置换。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9,926.84 万元，其中使用 6,000 万元购买结构性理财存款，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并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6

#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宏德股份 | 股票代码 | 301163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立新 | 严蕊蕊 | |
| 电话 | 0513-80600008 | 0513-80600008 |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戚桥村四组 |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戚桥村十二组 | |
| 电子信箱 | clx@sian-casting.com | yrr@sian-casting.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63,657,795.06 | 357,774,179.41 | 1.6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8,483,485.95 | 34,155,794.40 | -16.6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6,410,761.94 | 32,485,407.24 | -18.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4,890,915.76 | 25,993,022.68 | -42.7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2 | 0.56 | -25.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2 | 0.56 | -25.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1% | 6.58% | -2.27%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380,895,643.25 | 903,193,304.55 | 52.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070,623,664.20 | 567,394,001.17 | 88.6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4,81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杨金德 | 境内自然人 | 42.96% | 35,059,208 | 35,059,208 | | |
| 杨蕾 | 境内自然人 | 10.74% | 8,764,802 | 8,764,802 | | |
| 北京大士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71% | 3,842,227 | 3,842,227 | | |
| 李建 | 境内自然人 | 3.47% | 2,834,488 | 2,834,488 | | |
| 南通悦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5% | 1,673,318 | 1,673,318 | | |
| 曹汉林 | 境内自然人 | 1.58% | 1,286,613 | 1,286,613 | | |
| 卞建华 | 境内自然人 | 1.58% | 1,286,613 | 1,286,613 | | |
| 宋永华 | 境内自然人 | 1.58% | 1,286,613 | 1,286,613 | | |
| 赵德新 | 境内自然人 | 1.26% | 1,030,274 | 1,030,274 | | |
| 王进 | 境内自然人 | 1.26% | 1,030,274 | 1,030,274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杨金德与杨蕾系父女关系；杨金德为南通悦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截至报告期末，杨金德直接持有公司 42.96%的股份，通过南通悦享间接持有公司 0.03%的股份，杨蕾直接持有公司 10.74%的股份，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3.73%的股份。此外，杨金德通过控制南通悦享间接控制公司 2.05%的表决权股份，杨金德和杨蕾合计控制的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75%，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 | | | |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 邹树明" 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75,4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75,400 股；"# 韩美娟" 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11,511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11,511 股；"# 陈磊"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34,9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5,800 股。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及通讯结合的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金德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其中董事王悦、路新、张耕田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5）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工作。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作为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后，基于独立的立场，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过认真审查，我们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

王悦

张耕田

路新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永华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5）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与存放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 | |
|---|---|
| 保荐机构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荐公司简称：宏德股份 |
| 保荐代表人姓名：宋彬 | 联系电话：021-60453962 |
| 保荐代表人姓名：彭黎明 | 联系电话：021-60453962 |

一、保荐工作概述

| 项目 | 工作内容 |
|---|---|
|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 |
|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 保荐代表人根据相关规定，审阅公司发布的三会公告、定期报告及其他事项公告等在内的信息披露文件。 |
|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 0 次 |
|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 |
|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 是 |
|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 是 |
|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 |
|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 每月一次 |
|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 是 |
| 4.公治理督导情况 | |
|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 未列席，公司在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求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
|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 未列席，公司在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求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
|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 未列席，公司在会议召开前就有关议案征求了保荐机构的意见，保荐代表人在会议召开前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核查，会议召开程序、表决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
| 5.现场检查情况 | |
| （1）现场检查次数 | 0 次 |
|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 不适用 |
|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 不适用 |
|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 |
|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 5 次 |
|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 无 |
|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 |
|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 0 次 |
|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 不适用 |
|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 不适用 |
|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 |
|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 否 |
|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 不适用 |
|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 不适用 |
|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 是 |
|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 |
| （1）培训次数 | 0 次 |
| （2）培训日期 | 不适用 |
| （3）培训的主要内容 | 不适用 |
|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 无 |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 事项 | 存在的问题 | 采取的措施 |
|---|---|---|
| 1.信息披露 | 无 | 不适用 |
|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 无 | 不适用 |
| 3."三会"运作 | 无 | 不适用 |
|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 无 | 不适用 |
|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 无 | 不适用 |
| 6.关联交易 | 无 | 不适用 |
| 7.对外担保 | 无 | 不适用 |
| 8.收购、出售资产 | 无 | 不适用 |
|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 无 | 不适用 |
|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 无 | 不适用 |
|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 无 | 不适用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 是否履行承诺 |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
|---|---|---|
| 1.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2.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3.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4.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6.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7.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8.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是 | 不适用 |
| 9.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是 | 不适用 |

四、其他事项

| 报告事项 | 说明 |
|---|---|
|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 无 |
|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 无 |
|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 无 |

保荐代表人：

宋　彬　　彭黎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748　证券简称：金力永磁　公告编号：2022-064

#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金力永磁 | 股票代码 | 300748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鹿明 | 赖训珑 | |
| 电话 | 0797-8068059 | 0797-8068059 | |
| 办公地址 |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 |
| 电子信箱 | jlmag_info@jlmag.com.cn | jlmag_info@jlmag.com.cn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303,796,596.66 | 1,808,834,851.93 | 82.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63,832,747.31 | 220,342,395.62 | 110.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61,436,147.10 | 205,032,832.93 | 125.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73,889,443.75 | -59,488,995.14 | -864.7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5 | 0.32 | 71.8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5 | 0.32 | 71.8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88% | 13.13% | 减少 5.25 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0,232,681,514.78 | 6,050,783,652.80 | 69.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6,511,491,268.19 | 2,965,400,071.66 | 119.5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0,54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8.93% | 241,937,600 | | 质押 | 6,800,000 |
| HKSCC NOMINEE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15.00% | 125,466,000 | | | |
|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02% | 58,736,320 | | | |
|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5.16% | 43,200,000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3.50% | 29,264,628 | | | |
| 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64% | 22,105,584 | | 质押 | 2,450,000 |
| 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76% | 14,710,272 | | | |
|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 境外法人 | 0.77% | 6,425,217 | | | |
|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22 组合 | 其他 | 0.71% | 5,976,900 | | | |
|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 境外法人 | 0.65% | 5,397,393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上述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创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控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分别持有瑞德创投 40%、30%、30%的出资额，且为一致行动人，其中蔡报贵持有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9.12%出资份额，胡志滨持有赣州欣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0.88%出资份额和持有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1.00%出资份额，李忻农持有赣州格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00%出资份额；（2）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业绩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专